

证券代码：873739

证券简称：大鹏工业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相关事项的

独立董事意见公告

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为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我们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，通过审阅相关资料，了解相关情况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进行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前期差错更正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—财务信息更正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财务造假、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。本议案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《关于公司进行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郭洪鑫、栾宝云、刘存

2024年6月28日